

嗇色園主辦可銘學校
有關日後發回退款安排事宜
(通告第 118/2020 號)

致全體學生家長：

現收集各位家長的銀行戶口資料，方便日後如有款項退還時，可直接開票給受款者。學校所有退款，全部將以支票形式過帳家長，銀行帳戶必須是香港特別行政區內的銀行，不接受香港以外的銀行帳戶。此外，收款人必須是學生家長或監護人。

請家長於 3 月 15 日或之前簽覆電子通告，並清楚填寫銀行戶口持有人的中英文姓名及與學生的關係，以便日後處理款項退還事宜。

校長 譚鳳婷 謹啟
二零二一年三月十日



有關日後發回退款安排事宜
(通告第 118/2020 號)

【回 條】

覆嗇色園主辦可銘學校譚鳳婷校長：

就學校日後發回退款安排事宜，現應學校要求將資料提交如下：

銀行戶口持有人姓名：_____ (中文) _____ (英文)
(必須在香港的銀行開戶) (請用正楷書寫) (請用正楷書寫)

與學生的關係：學生的父親 學生的母親 學生的監護人 (請在適用的以✓表示)

學生姓名：_____ ()

班 別：_____

負責人：楊思捷副校長

日 期：2021 年 3 月 _____ 日